

# 電視文化理論

馬傑偉◎著

孟樊◎策劃



## Television Theories

文化手邊冊 ①

文化手邊冊 ①  
電視文化理論



馬傑偉

◎

# 電視文化理論

## Television Theories

馬傑偉／著

孟 樊／策劃

---

作 者／馬傑偉  
出 版 者／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
發 行 人／葉忠賢  
總 編 輯／孟 樊  
執行編輯／晏華璞  
登 記 證／局版北市業字第 1117 號  
地 址／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 88 號 5 樓之 6  
電 話／(02)2366-0309 2366-0313  
傳 真／(02)2366-0310  
E-mail /ufx0309@ms13.hinet.net  
印 刷／偉勵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
法律顧問／北辰著作權事務所 蕭雄淋律師  
初版一刷／1998 年 10 月  
I S B N /957-8446-91-8  
定 價／新台幣 150 元

---

南區總經銷／昱泓圖書有限公司  
地 址／嘉義市通化四街 45 號  
電 話／(05)231-1949 231-1572  
傳 真／(05)231-1002

---

\*本書如有缺頁、破損、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更換。

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

## 出版緣起

社會如同個人，個人的知識涵養如何，正可以表現出他有多少的「文化水平」（大陸的用語）；同理，一個社會到底擁有多少「文化水平」，亦可以從它的組成分子的知識能力上窺知。眾所皆知，經濟蓬勃發展，物價生活改善，並不必然意味著這樣的社會在「文化水平」上也跟著成比例的水漲船高，以台灣社會目前在這方面的表現上來看，就是這種說法的最佳實例，正因為如此，才令有識之士憂心。

這便是我們——特別是站在一個出版者的立場——所要擔憂的問題：「經濟的富裕是否也使台灣人民的知識能力隨之提昇了？」答案

恐怕是不太樂觀的。正因為如此，像《文化手邊冊》這樣的叢書才值得出版，也應該受到重視。蓋一個社會的「文化水平」既然可以從其成員的知識能力（廣而言之，還包括文藝涵養）上測知，而決定社會成員的知識能力及文藝涵養兩項至為重要的因素，厥為成員亦即民眾的閱讀習慣以及出版（書報雜誌）的質與量，這兩項因素雖互為影響，但顯然後者實居主動的角色，換言之，一個社會的出版事業發達與否，以及它在出版質量上的成績如何，間接影響到它的「文化水平」的表現。

那麼我們要繼續追問的是：我們的出版業究竟繳出了什麼樣的成績單？以圖書出版來講，我們到底出版了那些書？這個問題的答案恐怕如前一樣也不怎麼樂觀。近年來的圖書出版業，受到市場的影響，逐利風氣甚盛，出版量雖然年年爬昇，但出版的品質卻令人操心；有鑑於此，一些出版同業為了改善出版圖書的品質，進而提昇國人的知識能力，近幾年內前後也陸陸續續推出不少性屬「硬調」的理論叢

書。

這些理論叢書的出現，配合國內日益改革與開放的步調，的確令人一新耳目，亦有助於讀書風氣的改善。然而，細察這些「硬調」書籍的出版與流傳，其中存在著不少問題。首先，這些書絕大多數都屬「舶來品」，不是從歐美「進口」，便是自日本飄洋過海而來，換言之，這些書多半是西書的譯著。其次，這些書亦多屬「大部頭」著作，雖是經典名著，長篇累牘，則難以卒睹。由於不是國人的著作的關係，便會產生下列三種狀況：其一，譯筆式的行文，讀來頗有不暢之感，增加瞭解上的難度；其二，書中闡述的內容，來自於不同的歷史與文化背景，如果國人對西方（日本）的背景知識不夠的話，也會使閱讀的困難度增加不少；其三，書的選題不盡然切合本地讀者的需要，自然也難以引起適度的關注。至於長篇累牘的「大部頭」著作，則嚇走了原本有心一讀的讀者，更不適合作為提昇國人知識能力的敲門磚。

基於此故，始有《文化手邊冊》叢書出版

之議，希望藉此叢書的出版，能提昇國人的知識能力，並改善淺薄的讀書風氣，而其初衷即針對上述諸項缺失而發，一來這些書文字精簡扼要，每本約在六至七萬字之間，不對一般讀者形成龐大的閱讀壓力，期能以言簡意賅的寫作方式，提綱挈領地將一門知識、一種概念或某一現象（運動）介紹給國人，打開知識進階的大門；二來叢書的選題乃依據國人的需要而設計，切合本地讀者的胃口，也兼顧到中西不同背景的差異；三來這些書原則上均由本國學者專家親自執筆，可避免譯筆的詰屈聱牙，文字通曉流暢，可讀性高。更因為它以手冊型的小開本方式推出，便於攜帶，可當案頭書讀，可當床頭書看，亦可隨手攜帶瀏覽。從另一方面看，《文化手邊冊》可以視為某類型的專業辭典或百科全書式的分冊導讀。

我們不諱言這套集結國人心血結晶的叢書本身所具備的使命感，企盼不管是有心還是無心的讀者，都能來「一親她的芳澤」，進而藉此提昇台灣社會的「文化水平」，在經濟長足

發展之餘，在生活條件改善之餘，國民所得逐日上昇之餘，能因國人「文化水平」的提昇，而洗雪洋人對我們「富裕的貧窮」及「貪婪之島」之譏。無論如何，《文化手邊冊》是屬於你和我的。

**孟樊**

一九九三年二月於台北



## 序 言

這本書介紹電視理論，並無娛樂性豐富的具體案例分析，但我盡量使用淺白的語言，將馬克思學派、文化研究、自由主義、後現代主義等錯綜複雜的思潮運用於電視研究，讓讀者對電視、社會與文化的關係，有一個宏觀與微觀並重的多元視野。

這本書原以英文撰寫，部分發表於拙著 *Culture, Politics and Television in Hong Kong* (Routledge, 1999)，現簡化綜合，由曾凱恩及蕭子文譯成中文，特此致謝。本書的出版得感謝總編輯孟樊兄用心聯絡鼓勵，在此再三致謝。

馬傑偉

# 目 錄

出版緣起 i

序 言 vii

第一章 混雜理論 1

第二章 強勢電視 11

一、電視研究的強勢意識論 15

二、理論背景 16

三、強勢意識論主要命題 24

四、批評 36

第三章 多元歧義論 43

一、理論背景 44

二、理論重點 55

---

---

三、批評與回應	61
第四章 曲線批評	67
第五章 電視文化	83
一、電視意識論	87
二、電視意識的第三種選擇	92
三、總結	124
參考書目	127

# 第一章 混雜理論

電視是現代社會的文化搖籃。在二十世紀，電視已大大地取代了電影、收音機、雜誌和報紙，而成爲最有滲透力的媒介。Comstock（1989）就曾指出，如果將電視的滲透能量畫成一幅發展座標圖，其形狀必如閃電，快速深入社會。除此之外，電視也是我們最重要的社會和文化元素，是我們日常生活的「最佳伴侶」，不分晝夜地爲我們提供資訊和娛樂、牽動我們的情緒、吸引我們的注意力。同時，它亦無聲無息地透過其寫實或戲劇性的節目，選擇性地將現實的一部分再現，並使之成爲「真實」，進而建構著我們的「常識」。而我們看

電視，往往是利用觀看活動，分享節目中的共有文化（Carey, 1995），同時建立自己的社會意識框架（Silverstone, 1981）。

電視對行為的影響較受關注，但是電視的文化角色常被研究者忽略，因為它常被視為通俗低級的藝術，相比起來，電影的藝術性似乎較高，也較多人研究。收看電視是一種「低參與行為」（Barwise & Ethrenbery, 1988）。觀眾看電視，通常於家居環境，不會像看電影那樣集中精神。為了吸引觀眾的注意，電視節目都會不厭其煩地，同時運用各種不同的符號，如：影像、圖案、聲音、音樂及聲效。這些元素重複使用，說一句我恨你，除了用表情，還用音樂、對白，務求說得清清楚楚，因而欠缺藝術的含蓄。而傳統以來，藝術品都被定義為精妙、優雅，並具有原創性的製作。但電視作為大眾媒介則需要簡單，並盡量符合最多人的口味，因此就欠缺了一般被認為藝術品應有的優雅和簡約特性。電視既是由重複的符號所構成，因此被認為是美學上有缺憾的通俗文化產

物。結果是，有不少傳統學者和傳媒研究人員，都不喜歡以電視內容（尤其是娛樂性節目內容），作為研究文化的核心。

當然，亦有不少研究人員，精心分析電視節目對閱聽者的行為及心理影響，例如對性、暴力及宣傳訊息的反應。直到最近，才有學者開始利用電視節目作為文化分析的文本<sup>[1]</sup>。前者傾向於功能主義，後者則傾向於批判主義及文化研究。到目前為止，從功能研究到批判和深度分析，均被歸類為「電視研究」。可以說，電視研究仍然是一個欠缺明確範疇的學科<sup>[2]</sup>，這本書的目的，就是希望為大家介紹電視意識形態和電視文化的一些初步理論發展。

在這篇導言之後，本書的第二章將以「強勢意識形態論」（dominant ideology thesis）的角度，說明電視媒介的強大意識形態力量。而第三章則介紹一個與之相對立的多元歧義論

---

<sup>[1]</sup> 見 Barker & Timberg (1992)。

<sup>[2]</sup> 見 Hartley (1992)、Allen (1992) 及 Burns et al. (1989)。

---

(polysemy thesis)。我將以兩套理論作比較，解釋電視並沒有固定的主導意識，在意義上其實是多元流向的。為解開理論脈絡的對立性，我將會從這兩個理論的源頭出發，分別概述理論的內容，綜合其主要成分，以及討論反對的論點，第四章則介紹這些理論的最新修訂及發展。

在第五章，我會結合這兩個對立的論說，提倡一個修正式的電視意識論。這個理論的核心是：電視意識形態有不同程度的開放性，但同時亦含有多元歧義的空間，用理論術語來說，電視就是多元空間的論述競逐場域。

在未進入第二章前，我想先介紹一下這本書揉合兩派學說的分析進路：本書介紹及引用了兩套相對立的學說——政治經濟學及文化研究。英國的媒介研究，大致可劃分成這兩大傳統<sup>[3]</sup>。前者較偏向唯物論的思維，研究對象多

---

<sup>[3]</sup>當然，亦有爭論認為這種分野過於概括(見 Garnham, 1995; Carey, 1995)。

集中於媒介擁有權、媒介經濟、媒介組織，研究方式側重社會學、政治學及組織學的方法。後者屬於人文學的方向，研究主要集中於文本以及閱聽人研究，方法學上則較偏向定質和民族誌的方式。

這個分野固然相當概括，但它卻代表了兩種常被視為壁壘分明的研究傳統。然而，這兩種研究都有明顯的弱點。大眾傳媒有一種二元性，它是物質（material）和論述（discursive）的、經濟（economic）和象徵性（symbolic）的，也是工業（industrial）和文化（cultural）的，兩種面向互為因果，不能分割。可惜，很少學者同時承認這兩個面向，只集中研究其中一方，往往就忽視了另一方面的重要性。這就如 Murdock（1989a）所說，媒介研究常出現一個斷層，把媒介的二元性分家，這可謂是兩個傳統學派互不往來，甚至是同行相輕的不良後果。

有些政治經濟理論認為，「意義是沒有競爭性的」（Hall, 1989:50），物質基礎決定了



上層意義，象徵符號往往只在經濟概念下被解釋。認同此理念的學者(例如:Garnham, 1995)，皆不認為意義具競爭性，只承認意義是建構於媒介的經濟狀態之上。然而，據近期的閱聽人研究顯示，文本與閱聽人之間，其實存在著更為複雜的文化邏輯及多元的解讀，縱使經濟活動會決定文化活動，但卻不能解釋及決定多變的意義是如何被建構(Grossberg, 1995)。在文化的多重建構下，經濟及文化之間，就不見得有簡單的從屬關係了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在政治經濟學上具領導地位的學者 Graham Murdock，亦同意這個反對的論調，還願意為這個政經學派的錯誤負上部分責任(1989a)。他承認在其早期的一些主張中，理念背後均離不開一個信念，就是不管分析有多深入、有多廣闊，最終都是回到經濟的範疇裡；他近年認為，經濟與象徵概念之間這種打不破及一對一的關係，是有必要作出修訂的。因此他提出以經濟作為分析的起步點，而非終點：「在傳播活動的社會空間建構過程